

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环卫车辆加油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环卫车辆加油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5-9
-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环卫车辆加油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3000000.00 元
- 最高限价：13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宛城政采公开-2025-9-1	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环卫车辆加油项目	13000000.00	130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为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环卫车辆提供国标汽油（92#、95#、98#）等、柴油（0#、-10#）等加油服务。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一年

5.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止。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8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成品油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计量器具周期检定证书。

3.9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6月18日至2025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在本公告规定的起止时间内，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网站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2.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4. 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两相路

联系人：刘正

联系方式：0377-630375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明

电话：15303773237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城关镇集贤路15号院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明

电话：15303773237